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委員會
Conselho do Ambiente

關於梁安琪議員書面質詢之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環境委員會就立法會第492/E364/III/GPAL/2006 號公函轉來梁安琪議員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近年，為了解決不妥善處理廢機油可能造成的環境污染問題，建設發展辦公室根據研究的結果改進了澳門污水處理廠的相關設施，以便能將廢機油送到澳門污水處理廠的焚化爐與那裏產生的污泥混合焚化，藉此降低不當處理廢機油所衍生的環境影響，並減少污水廠在處理污泥時所耗用的燃料。廢機油與污泥混合焚化後所產生之煙氣將會經過中和及除塵處理，使排放物達到焚燒淤泥的標準。

2003年2月政府正式展開了廢機油的回收及宣傳工作，由澳門清潔專營公司負責向業界和有需要人士免費提供按時收集廢機油的服務，以便運往澳門污水處理廠焚化處理。由2003年至2005年，澳門污水處理廠每年平均處理約18萬公升的廢機油。

政府將繼續加強向不同業界及廣大居民宣傳教育，致力提升整體社會對不同環境問題的認識及環保的意識。

環境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代主席

黃蔓荳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四日